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教育局就資歷架構的政策措施
教育局局長發言要點

- 政府在 2008 年推出資歷架構，鼓勵終身學習，提升本港整體工作人口的質素、專業性及競爭力。至今，我們已為 20 個行業成立了 19 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諮委會)，相關行業的從業員人數約佔本港勞動人口的百分之五十二。當中，17 個行業的諮委會已制訂其行業的《能力標準說明》，以訂明業內各級的能力標準。而資歷架構下的「過往資歷認可」機制亦已擴展至 10 個行業。
- 繼行政長官在 2014 年施政報告的宣布，我們已於 2014 年 9 月 1 日成立為數 10 億元的資歷架構基金，以及成立資歷架構基金督導委員會，負責就基金的政策、策略及管理，向教育局局長提供意見。
- 基金可為資歷架構提供穩定的收入，用作發展不同的計劃，包括資助機構或團體進行課程評審，以確保課程質素；發展切合行業需要的「能力為本」及「通用能力」課程；進行與資歷架構有關的研究和計劃；以及推行公眾教育等。我們會善用資歷架構基金，發展這個推動終身學習的平台。

- 此外，為了促進資歷與資歷之間的銜接，讓學員有完善的進修階梯，我們在 2014 年 7 月公布「學分累積及轉移」的政策和原則，現正推行先導計劃，以應用這套政策和原則，制定「學分累積及轉移」的運作指引，同時亦鼓勵培訓機構以更全面的方法規劃及發展課程，促進培訓機構之間及跨界別的聯繫和合作。
- 在國際合作的最新發展方面，教育局在 2014 年 3 月與新西蘭資歷架構當局簽訂《發展資歷架構合作安排》，就資歷架構加強合作，並促進交流和經驗分享。在 2014 年 11 月，我們更與歐洲聯盟委員會展開香港資歷架構與歐洲資歷架構的技術參照。我們會繼續積極與各地的資歷架構和質素保證當局建立聯繫，以加深了解和互信，並促進合作。
- 歡迎委員就資歷架構的推行和未來發展表達意見。

延續教育科

教育局

2015 年 1 月